附件2

**国（境）内升学及出国（出境）留学手续办理程序**

**国（境）内升学的毕业生，按时到中山大学就业管理系统（其他派遣去向管理）登记升学信息。**

对于校内升学的毕业生，须在2019年5月13日至23日期间通过就业管理系统上报个人信息，除根据个人情况如实填写升学类型外，还应详细填写个人联系方式。

对于校外升学的毕业生，在上述规定时间内通过就业管理系统上报个人信息，除填写升学类型及个人联系方式外，还应详细填写“学校名称”、“档案接收单位名称”、“联系人姓名”、“联系电话”、“档案接收地址”、“邮编”、“户口迁移地址”等字段的信息。否则，学校不能保证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档案户口迁往录取院校。

**确定出国（出境）留学的毕业生，根据个人档案及户口放置需要可选择回生源地或挂靠人才市场（挂靠手续等同签就业协议书办理手续）。**